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EVERBR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 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7)

### 二零一六年度業績公佈

#### 財務摘要

#### 登高望遠 砥礪前行

- 收益為港幣13,971,204,000元（二零一五年（重報）：港幣8,528,393,000元），較去年增長64%
-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港幣5,051,261,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3,754,449,000元），較去年增長35%
- 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為港幣2,784,863,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2,084,888,000元），較去年增長34%
- 末期股息每股13.0港仙（二零一五年：每股12.0港仙）

### 二零一六年度全年業績

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重報)
收益	4	13,971,204	8,528,393
直接成本及經營費用		<u>(8,661,638)</u>	<u>(4,625,701)</u>
毛利		5,309,566	3,902,692
其他收益	5	464,916	350,743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5	(39,775)	91,431
行政費用		<u>(1,059,294)</u>	<u>(768,400)</u>
經營活動所得盈利		4,675,413	3,576,466
財務費用	6	(639,584)	(451,759)
所佔合營企業盈利及虧損		63,373	(6,046)
所佔聯營公司盈利及虧損		<u>(479)</u>	<u>140</u>
除稅前盈利	7	4,098,723	3,118,801
所得稅	8	<u>(1,062,150)</u>	<u>(783,275)</u>
本年度盈利		<u><b>3,036,573</b></u>	<u><b>2,335,526</b></u>
應佔部份：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784,863	2,084,888
非控股權益		<u>251,710</u>	<u>250,638</u>
		<u><b>3,036,573</b></u>	<u><b>2,335,526</b></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 基本及攤薄		<u><b>62.12 港仙</b></u>	<u><b>46.50 港仙</b></u>

## 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盈利	3,036,573	2,335,526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待售投資：		
公允值變動	(190)	22,653
公允值變動之相關所得稅影響	-	(4,135)
計入綜合損益表之收益之重新分類調整		
- 出售收益	-	(92,711)
- 出售事項之相關所得稅影響	-	13,907
	(190)	(60,286)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922,087)	(929,756)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已扣除稅項）	(1,922,277)	(990,042)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1,114,296	1,345,484
應佔部份：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072,829	1,199,388
非控股權益	41,467	146,096
	1,114,296	1,345,484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57,140	166,099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29,417	2,350,26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52,091	151,047
		<u>3,338,648</u>	<u>2,667,411</u>
商譽		1,563,390	1,061,891
無形資產		5,686,374	3,357,187
合營企業權益		345,353	209,161
聯營公司權益		228,047	239,306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11	19,464,201	15,822,848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7,273	19,062
其他財務資產		33,332	24,80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6,494,188	5,696,894
遞延稅項資產		53,732	36,483
		<u>37,224,538</u>	<u>29,135,043</u>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u>37,224,538</u>	<u>29,135,043</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61,540	202,314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11	1,569,027	1,546,505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526	531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3,337,241	3,060,436
可收回稅項		1,259	4,831
已抵押銀行存款		653,054	555,277
銀行存款		43,964	164,6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40,579	5,953,481
		<u>12,307,190</u>	<u>11,488,029</u>
<b>流動資產總額</b>			
		<u>12,307,190</u>	<u>11,488,02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	4,804,142	2,794,456
計息借貸			
— 有抵押		1,175,213	1,947,620
— 無抵押		3,236,961	1,461,935
		<u>4,412,174</u>	<u>3,409,555</u>
應付稅項		<u>97,474</u>	<u>119,295</u>
流動負債總額		<u>9,313,790</u>	<u>6,323,306</u>
<b>流動資產淨額</b>		<u>2,993,400</u>	<u>5,164,723</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40,217,938</u>	<u>34,299,766</u>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13	93,610	43,365
計息借貸			
— 有抵押		9,311,894	7,088,502
— 無抵押		7,891,581	5,322,609
		<u>17,203,475</u>	<u>12,411,111</u>
遞延稅項負債		<u>3,075,645</u>	<u>2,424,749</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0,372,730</u>	<u>14,879,225</u>
<b>資產淨額</b>		<u>19,845,208</u>	<u>19,420,541</u>
<b>權益</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7,405,414	7,405,414
儲備		9,983,888	9,790,740
		<u>17,389,302</u>	<u>17,196,154</u>
非控股權益		<u>2,455,906</u>	<u>2,224,387</u>
<b>權益總額</b>		<u>19,845,208</u>	<u>19,420,541</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而編製。

編製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惟因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度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除外(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財務報表乃以港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元數。財務報表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二零一六年度全年業績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等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有關財務資料均取自該等財務報表。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送呈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將於適當時候送呈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發表報告。本公司之前任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發表報告。上述兩個年度之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作保留意見之情況下，強調有任何事宜須予注意；且並未載有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所指之聲明。

## 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二零一一年）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主動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澄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周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多項修訂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此等財務報表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或修訂。

##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按業務種類劃分為多個分部並加以管理。按照公司內部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呈報資料之一貫方式，本集團呈報了下列四個須予報告分部。本集團並無合併任何運營分部，以組成下列須予報告分部。

- 環保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此業務分部透過建造及運營垃圾發電廠、沼氣發電廠、污泥處理處置項目及餐廚垃圾處理項目，以賺取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
- 環保水務項目建造及運營：此業務分部透過建造、改造及運營污水處理廠、中水回用處理廠、地表水處理廠及污水源熱泵項目，以賺取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
- 綠色環保項目建造及運營：此業務分部透過建造及運營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工業固廢和危廢處理項目、太陽能發電項目及風力發電項目，以賺取建造服務收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
- 環境科技：此業務分部透過進行環保科技研發項目、提供環保相關技術服務、設計環保項目、製造及銷售環保項目設備，從中賺取收益。

###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就分部表現評估及分部間之資源分配而言，本集團之最高管理層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個須予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商譽、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及流動資產，惟不包括於其他財務資產之投資、集團內公司間之應收款項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各個個別分部之業務活動所產生之本期稅項、遞延稅項負債、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由各個分部直接管理之借貸，惟不包括集團內公司間之應付款項。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須予報告分部所賺取之收益及所產生之開支或有關分部之資產所產生之折舊或攤銷而分配至有關分部。然而，除報告分部間之設備銷售及提供之技術服務外，某一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之協助（包括專業知識技術）並不計算在內。

用於報告分部盈利之表示方式為「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即「EBITDA」。為了得出EBITDA，本集團之盈利將就無明確歸於任何分部之項目（例如：董事及核數師酬金及其他總公司或企業行政成本）作進一步調整。

除獲提供有關EBITDA之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下列各項之分部資料：收益（包括集團內公司間之銷售額及來自技術服務之收益）及各分部運營時所使用之非流動分部資產之折舊、攤銷及增置。

年內，本集團因應其組織架構，重新界定旗下業務分部，以便管理集團策略方向。因此，原先列入「環保科技及工程管理」分部之若干附屬公司之分部資料已重新分類至「環保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及「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而原先列入「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之若干附屬公司之分部資料已重新分類至「環保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環保水務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及「綠色環保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此外，鑑於「物業投資」分部對本集團業務運作之重要性日漸減弱，故此本集團把「物業投資」分部重新分類至「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因此，分部比較資料亦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而「物業投資」分部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貢獻之收益港幣6,138,000元已在綜合損益表由收益項下重新分類至其他收益項下。

###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之須予報告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環保能源項目		環保水務項目		綠色環保項目		環境科技		總額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重報)				(重報)		(重報)		(重報)	
<b>分部收益：</b>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7,905,111	5,401,596	2,494,037	1,815,150	3,025,940	1,176,681	546,116	134,966	13,971,204	8,528,393
分部間收益	-	-	-	-	-	-	867,519	554,420	867,519	554,420
須予報告之										
分部收益	<b>7,905,111</b>	<b>5,401,596</b>	<b>2,494,037</b>	<b>1,815,150</b>	<b>3,025,940</b>	<b>1,176,681</b>	<b>1,413,635</b>	<b>689,386</b>	<b>14,838,723</b>	<b>9,082,813</b>
<b>對賬：</b>										
抵銷分部間收益									<b>(867,519)</b>	<b>(554,420)</b>
來自本集團										
外界客戶之										
須予報告										
分部收益									<b>13,971,204</b>	<b>8,528,393</b>

###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環保能源項目		環保水務項目		綠色環保項目		環境科技		總額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重報)				(重報)				(重報)	
<b>分部業績：</b>										
須予報告分部盈利										
(EBITDA)	<b>3,299,687</b>	2,670,199	<b>843,973</b>	795,955	<b>1,020,204</b>	436,460	<b>416,554</b>	170,606	<b>5,580,418</b>	4,073,220
抵銷分部間盈利									<b>(433,718)</b>	(253,956)
來自本集團外界										
客戶之須予報告										
分部盈利									<b>5,146,700</b>	3,819,264
財務費用									<b>(639,584)</b>	(451,759)
折舊及攤銷										
(包括未分配部份)									<b>(312,954)</b>	(183,889)
未分配總公司及										
企業收入									<b>18,981</b>	17,647
未分配總公司及										
企業開支									<b>(114,420)</b>	(82,462)
綜合除稅前盈利									<b>4,098,723</b>	3,118,801
<b>其他分部資料：</b>										
折舊及攤銷	<b>58,148</b>	26,753	<b>101,275</b>	71,827	<b>131,509</b>	72,901	<b>17,728</b>	8,110	<b>308,660</b>	179,591
年內增置物業、										
廠房及設備以及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	<b>59,125</b>	31,275	<b>11,865</b>	10,607	<b>371,854</b>	1,039,345	<b>58,440</b>	61,424	<b>501,284</b>	1,142,651
年內增置無形資產及預付										
款項之非即期部份	<b>1,108,593</b>	89,738	<b>988</b>	609,392	<b>1,535,093</b>	327,552	<b>24,147</b>	12,957	<b>2,668,821</b>	1,039,639
年內增置其他應收										
款項及按金及應收客戶										
合約工程款項總額之										
非即期部份	<b>5,691,340</b>	4,488,836	<b>1,773,307</b>	2,639,613	<b>553,427</b>	251,435	-	-	<b>8,018,074</b>	7,379,884

###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續)

	環保能源項目		環保水務項目		綠色環保項目		環境科技		總額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建造及運營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重報)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重報)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重報)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重報)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重報)
須予報告之分部資產	<b>24,526,890</b>	<b>18,617,663</b>	<b>13,851,356</b>	<b>13,694,024</b>	<b>7,414,046</b>	<b>5,464,048</b>	<b>1,225,995</b>	<b>667,388</b>	<b>47,018,287</b>	<b>38,443,123</b>
非流動其他財務資產									33,332	24,800
未分配總公司及 企業資產									<b>2,480,109</b>	<b>2,155,149</b>
綜合資產總額									<b>49,531,728</b>	<b>40,623,072</b>
須予報告之分部負債	<b>10,871,253</b>	<b>7,408,760</b>	<b>6,662,303</b>	<b>6,403,135</b>	<b>3,266,397</b>	<b>1,923,952</b>	<b>681,433</b>	<b>494,921</b>	<b>21,481,386</b>	<b>16,230,768</b>
未分配總公司及 企業負債									<b>8,205,134</b>	<b>4,971,763</b>
綜合負債總額									<b>29,686,520</b>	<b>21,202,531</b>

### 3. 經營分部資料 (續)

#### (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ii)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無形資產及(iii)本集團之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之非即期部份及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之非即期部份之所在地區。客戶所在地區按服務提供地點劃分。資產所在地區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以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而言)，以及涉及之業務之所在地點(以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無形資產及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而言)劃分。

	來自外界客戶 之收益		投資物業、物業、 廠房及設備、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及無形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及預付款項及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 款項總額之 非即期部份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重報)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香港(註冊營業地點)	-	-	50,062	52,948	-	-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其他地區	13,844,287	8,521,891	8,238,318	5,922,712	25,946,362	21,519,742
德國	5,995	6,502	43,814	48,938	-	-
波蘭	120,922	-	692,828	-	12,027	-
總額	<b>13,971,204</b>	8,528,393	<b>9,025,022</b>	6,024,598	<b>25,958,389</b>	21,519,742

#### (iii)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少於10%。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一個中國當地政府機關進行交易，有關交易所產生之收益佔本集團收益逾10%。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上述中國當地政府機關之收益為港幣961,001,000元，有關收益來自「環保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及「綠色環保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

#### 4. 收益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建造、環保能源項目運營（垃圾發電廠、沼氣發電廠、污泥處理處置項目及餐廚垃圾處理項目）、環保水務項目運營（污水處理廠、中水回用處理廠及污水源熱泵項目）、綠色環保項目運營（生物質綜合利用項目、工業固廢和危廢處理項目、太陽能發電項目及風力發電項目）、環境科技（提供環保相關技術服務、設計環保項目，以及製造及銷售環保項目設備）及投資控股。

收益包括建造服務收益、來自環保能源項目、環保水務項目及綠色環保項目之運營服務收益、財務收入、來自設備銷售及環保項目設計服務之收益。年內已確認的各項主要收益類別的數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重報)
環保能源項目建造服務收益	5,779,429	3,715,228
環保水務項目建造服務收益	1,133,784	591,890
綠色環保項目建造服務收益	2,073,986	608,731
環保能源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1,117,978	880,281
環保水務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821,478	755,365
綠色環保項目運營服務收益	914,988	549,260
財務收入	1,583,445	1,292,672
設備銷售及環保項目設計服務收益	546,116	134,966
	<b>13,971,204</b>	<b>8,528,393</b>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中國當地政府機關之環保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服務收益、環保水務項目建造及運營服務收益、綠色環保項目建造及運營服務收益及財務收入總額為港幣12,996,599,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8,183,491,000元）。有關收益計入「環保能源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環保水務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及「綠色環保項目建造及運營」分部（詳見附註3）。

## 5. 其他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重報)
<b>其他收益</b>		
租金收入	8,496	6,138
利息收入	46,439	51,977
股息收入	8	3,319
政府補助金*	36,045	49,314
增值稅退稅**	311,170	206,141
其他	62,758	33,854
	<u>464,916</u>	<u>350,743</u>
<b>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b>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變動：		
衍生金融工具－不符合資格作為對沖之交易	(28,528)	-
出售上市證券之收益	-	92,7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11,247)	(1,280)
	<u>(39,775)</u>	<u>91,431</u>
	<u>425,141</u>	<u>442,174</u>

\*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發放政府補助金港幣36,045,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49,314,000元），以補貼本集團若干中國及波蘭的環保能源、環保水務及綠色環保項目。概無有關收取該等補助金之未達成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目前不能保證本集團於日後將可繼續獲發該等補助金。

\*\*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中國之若干環保能源、環保水務及綠色環保運營項目已獲發放／將獲發放增值稅退稅港幣311,170,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206,141,000元）。概無有關收取該等增值稅退稅之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目前不能保證本集團於日後將可繼續獲發該等增值稅退稅。

## 6. 財務費用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645,924	457,818
融資租賃之利息	561	-
減：於在建工程資本化之利息支出*	(6,901)	(6,059)
	<b>639,584</b>	<b>451,759</b>

\*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借貸成本按介乎4.5%至4.9%（二零一五年：5.0%至5.5%）之年利率進行資本化。

## 7. 除稅前盈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盈利已扣除：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折舊	163,428	90,547
攤銷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699	1,204
— 無形資產*	143,827	92,138
研究及開發成本	54,180	28,719
經營租賃最低租賃費用	17,384	11,740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4,040	7,827
— 其他服務	480	2,682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804,194	678,908
— 退休計劃供款	88,838	69,294
	<b>893,032</b>	<b>748,202</b>
匯兌淨差額	72,742	58,945
賺取租金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費用（包括維修及保養）	348	348

\* 計入綜合損益表「直接成本及經營費用」項下。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用以扣減本集團在未來年度之退休計劃供款（二零一五年：無）。

## 8.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香港並無賺取任何應課稅盈利，故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五年：無）。

中國業務之稅項根據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按應課稅盈利以法定稅率25%計算。年內，根據有關稅務法律及法規，若干中國附屬公司須按標準稅率之50%繳納稅項或獲所得稅稅項豁免。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本期－其他國家：		
本年度計提	306,673	270,91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過剩）	(3,048)	2,221
遞延	758,525	510,138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b>1,062,150</b>	<b>783,275</b>

## 9. 股息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股息：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7.5港仙（二零一五年：6.5港仙）	336,204	291,441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3.0港仙（二零一五年：12.0港仙）	582,753	538,045
	<b>918,957</b>	<b>829,486</b>
年內已付股息：		
上一個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2.0港仙 （二零一五年：6.0港仙）	538,045	269,023

本年度建議分派之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於報告期末後建議分派之末期股息並未在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 1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盈利港幣2,784,863,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2,084,888,000元）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4,483,124,000股（二零一五年：4,483,712,000股）普通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 11.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已產生合約成本加上已確認盈利，減預期虧損 減：進度款項	<b>27,760,449</b> <b>(6,727,221)</b>	22,944,995 (5,575,642)
合約工程淨額	<b>21,033,228</b>	<b>17,369,353</b>
代表：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		
– 非即期	<b>19,464,201</b>	15,822,848
– 即期	<b>1,569,027</b>	1,546,505
	<b>21,033,228</b>	<b>17,369,353</b>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中，分別包括應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款項港幣207,589,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61,293,000元）及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港幣134,484,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57,685,000元）。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總額」乃於建造－運營－轉移（「BOT」）、建造－轉移（「BT」）及部份建造－運營－擁有（「BOO」）安排下之建造服務收益或在轉移－運營－轉移（「TOT」）安排下之改造工程收益，其按年息率4.90%至7.83%（二零一五年：5.65%至7.83%）計算利息。在總額港幣21,033,228,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7,369,353,000元）中，其中港幣15,502,312,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3,496,518,000元）關乎已投入運營之BOT、TOT及BOO安排。有關BOT、TOT及BOO安排下之款項屬未到期支付，並將以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之運營期收益支付。BT安排下之款項將根據合同所列明的相關還款時間表支付。

## 12.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1,377,070	1,237,15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u>8,454,359</u>	<u>7,520,175</u>
	<b>9,831,429</b>	8,757,330
減：非即期部份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u>(6,494,188)</u>	<u>(5,696,894)</u>
即期部份	<u><b>3,337,241</b></u>	<u>3,060,436</u>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應收賬款，其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即期	<u>916,283</u>	<u>660,592</u>
逾期不多於一個月	135,319	122,976
逾期超過一個月但不多於三個月	42,660	79,238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不多於六個月	86,481	124,983
逾期超過六個月但不多於十二個月	137,214	174,260
逾期超過十二個月	<u>59,113</u>	<u>75,106</u>
逾期金額	<u>460,787</u>	<u>576,563</u>
	<u><b>1,377,070</b></u>	<u>1,237,155</u>

## 12.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按照發單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計算，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不多於一個月	693,316	486,326
超過一個月但不多於兩個月	169,487	122,894
超過兩個月但不多於四個月	146,414	159,994
超過四個月但不多於七個月	95,215	193,757
超過七個月但不多於十三個月	145,497	138,160
超過十三個月	127,141	136,024
	<b>1,377,070</b>	<b>1,237,155</b>

應收賬款由發單日期起計三十至九十日內到期。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應收賬款港幣1,377,070,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237,155,000元），其中港幣19,600,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3,312,000元）及港幣10,546,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8,628,000元）分別為應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款項及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應收賬款為提供環保能源項目、環保水務項目及綠色環保項目運營服務所得收益。本集團之應收賬款最近並無違約紀錄。由於大部份債務人均為中國當地政府機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無須就逾期欠款結餘作出耗損撥備，因為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化，而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無確認任何耗損虧損（二零一五年：無）。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包括合共港幣6,568,288,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5,946,927,000元）之結餘，其按年息率4.90%至7.83%（二零一五年：5.65%至7.83%）計算利息。該等款項關乎本集團之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其中港幣195,407,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202,523,000元）及港幣458,525,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489,322,000元）分別為應收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款項及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有關款項尚未到期還款，並將以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之經營期收益支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無確認任何耗損虧損（二零一五年：無）。

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向當地政府機關作出有關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之墊款港幣103,458,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35,882,000元），其中港幣54,518,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35,882,000元）為無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息率計息，並將分期還款至二零一七年；另外港幣48,940,000元（二零一五年：無）則為無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息率加10%計息，並將分期還款至二零二六年。

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應收本集團合營企業之應收賬款港幣153,574,000元（二零一五年：無），其按提供予本集團客戶之類似信貸條款予以償還，以及提供予本集團合營企業作日常運營用途之墊款港幣53,785,000元（二零一五年：無），其為無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息率計息，並須予一年內償還。

## 12.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續)

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中，包括向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支付有關建造相關工程之預付款項港幣33,504,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7,644,000元）。

上述結餘之所有即期部份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13.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3,419,072	1,618,057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金	1,450,152	1,219,764
	<b>4,869,224</b>	2,837,821
衍生金融工具 —交叉貨幣掉期	28,528	-
	<b>4,897,752</b>	2,837,821
減：非即期部份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金	(93,610)	(43,365)
即期部份	<b>4,804,142</b>	2,794,456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包括應付賬款。按照發票日期計算，其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港幣千元
不多於六個月	3,047,205	1,324,332
超過六個月	371,867	293,725
	<b>3,419,072</b>	1,618,057

合共港幣3,082,689,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507,603,000元）之應付賬款為在本集團BT、BOT及部份BOO安排下之建造工程應付款項，其中港幣1,117,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196,000元）為應付予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款項。建造工程應付款項屬未到期支付。

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遞延收入—政府補助金」中，包括應付本集團聯營公司之其他應付款項港幣1,555,000元（二零一五年：無），其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交叉貨幣掉期將於二零一七年結算交收，屆時，本集團將支付港幣646,365,000元，並收取協定金額75,000,000歐羅。

## 14. 比較金額

誠如附註3所載，若干比較金額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及披露規定。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關初步公佈的工作範疇

初步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損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得到本集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同意，該等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一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所進行之核證委聘。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不會就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 業務回顧與展望

### 經營業績

二零一六年，世界經濟仍然疲弱，低增長、低利率、低貿易和低均衡的態勢依然是不少國家面對的挑戰。英國脫歐、貿易保護主義思潮抬頭、美元走強等多重政治經濟因素增加了世界經濟格局的不確定性。中國經過多年的經濟結構調整，在取得重大成就的同時，也在經歷一場跨世紀的發展和變革。

二零一六年是國家「十三•五」規劃的開局之年，綠色發展依然是國家發展規劃的重中之重。中央相關部門相繼出台「『十三•五』生態環境保護規劃」、「可再生能源發展『十三•五』規劃」、「『十三•五』國家戰略性新興產業發展規劃」、「國家環境保護『十三•五』科技發展規劃綱要」等一系列細化、更具針對性的環保政策，為綠色低碳經濟帶來了空前的發展良機。與此同時，國家亦對環境管理體系進行改革，國家環保部組建水、大氣、土壤三大環境管理司局，以更好貫徹落實水、大氣、土壤三個污染防治行動計劃，提升環境管理水平，以配合環境質量總體改善的長期目標。

二零一六年是本集團圍繞國家「十三•五」發展規劃實施新一輪發展的開局之年，也是本集團實施新的管理架構和四大業務板塊齊頭發展的第一年。回顧這一年，本集團各級管理層和廣大員工登高望遠，以堅實的步伐砥礪前行，各方面工作都取得顯著成效，交出了一份亮麗的成績單，為下一階段的發展創造了良好勢頭。

從業務發展看，本集團經過十三年的探索發展，在新一輪開局之年成功實現收益上百億大關，率先成為中國環保產業年收益突破百億的固廢處理企業。二零一六年也成功開啟了本集團工程建設的「大年」，年內建成完工及新開工項目均創歷史之最。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新開工建設項目 39 個，建成投運項目 23 個，項目建設工地一度多達 62 個，一批批國家和省級優質工程陸續誕生，一個個環保教育、環保科普、循環經濟示範和工業旅遊基地陸續建成。業務版圖拓展至全國 17 個省及直轄市、80 多個縣市，並延伸至越南、波蘭、德國等海外市場。主營業務領域也實現突破，年內拓展至海綿城市建設、流域治理、動物無害化處理等新的業務領域。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環保裝備業務全面開啟外銷市場，自主研發的核心裝備成功進入環保行業設備選型的第一梯隊。

從市場拓展看，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落實的新項目總量以及投資總額再創歷史新高，全年共取得項目 44 個，總投資約人民幣 144 億元。過去一年，本集團國內業務持續發展，同時圍繞國家「一帶一路」發展戰略，分別取得越南芹苴垃圾發電項目（「芹苴項目」）和波蘭Novago sp. z o.o.固廢處理項目（「Novago項目」）。芹苴項目為本集團在海外投資、建設和運營的第一個生活垃圾發電項目，亦實現了本集團環保技術及核心裝備的對外輸出；Novago項目是中國國家主席習近平訪問波蘭，確認環境與新能源等作為重點合作領域後，中國在該領域簽署的開創性收購，也是目前中國在東中歐環保市場最大的一個收購項目，為本集團未來進一步開啓歐洲市場打下了堅實的基礎。

從技術創新上看，環境科技通過多年的深耕細作，堅持走自主研發與產學研結合的道路，焚燒爐系統、煙氣處理系統、滲濾液處理系統、自動化控制系統等方面在過去一年全面實現中國製造。首台 750 噸／日的爐排爐和煙氣淨化系統在江蘇吳江垃圾發電項目（「吳江項目」）上正式投入運營，煙氣排放指標全部優於設計指標，填補了國產大容量生活垃圾焚燒裝備的空白。此外，本集團綠色環保業務堅持創新驅動發展，通過短短幾年的努力，從生物質直燃發電到熱電聯供，從危廢安全填埋到多元處置，特別是率先在中國環保行業推出城鄉一體化項目，整體業務呈現爆發式增長態勢。

從管理上看，本集團十分重視建立長效風險防範機制。於回顧年度內，全面實施更專業的環境、安全、健康及社會責任（「ESHS」）管理體系以及風險管理體系，促進本集團內涵式發展。本集團將ESHS和風險管理體系作為強化管理的抓手，積極借鑒國際先進管理經驗，實現項目建設、運營過程中整體管理的標準化和精細化管理。兩大管理體系的實施以信息披露為導向，從源頭上對風險進行精準控制和有效防範。隨著兩大體系全面深入的推進，有效促進本集團的內生性增長和內涵式發展，為本公司實現從國內向國際、從普通企業步入卓越企業奠定了堅實基礎。

從履行社會責任上看，作為一個負責任的環保企業，本集團使命在前，責任在肩，通過一個個環保項目的建設運營，為社會帶來更多的青山綠水，為行業起到更多示範和引領。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以高度的社會責任感按計劃完成了環境信息披露「四步走」目標，實現了本集團旗下所有投運的垃圾發電項目率先在國內按小時均值披露煙氣在線監測指標，也率先設置公眾開放日，在信息透明化、公開化方面再次實現新的跨越，樹立了環保行業新的標竿。一直以來，本集團各建設項目堅持「建精品、創品牌」的建設理念，各運營項目堅持「穩定運行，達標排放」的天職，贏得了社會及市場的高度認可。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各環保項目共接待國內外各界人士參觀考察超過 69,500 人。「眼見為實」，贏得了各界信任，受到國際社會的高度讚揚和肯定。

經過十三年的奮進發展，本集團躋身了國際垃圾發電行業的領先地位。這不僅僅是規模上的領先，在可持續發展上也居於全球認可的地位。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獲納入道瓊斯可持續發展全球指數，成為該指數去年唯一一家上榜的中國大陸公司及香港上市公司。並且連續第三年被納入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成份股，展現出本集團管理層對可持續發展的堅持，並在中國及香港同業中作出表率。本集團旗下非全資子公司中國光大水務有限公司（「光大水務」）於年內晉身MSCI明晟中國小型指數成份股。這些榮譽彰顯了本集團在業績表現、企業管治、管理水平等方面的卓越成績，獲得投資界及社會各界的廣泛認同與嘉許。

在鞏固自身發展的同時，本集團亦積極參與行業標準的制定，也成功涉足全球行業標準制定。年內，本集團獲聯合國PPP中心邀請牽頭聯合國垃圾焚燒PPP標準編制，獲哥倫比亞大學邀請共同推進世界銀行垃圾發電標準制定，同時參與國家環保部、建設部、發改委、商務部組織編制環保技術及規範十多項。年內本集團更與浙江大學聯合成功申請垃圾焚燒領域首個國家重點工程實驗室。這不僅有助於攜手同業提升行業整體水平，亦極大增強了本集團在行業內及國際上的話語權，進一步彰顯本集團的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積極參與支持全球各地環保公益活動，連續三年贊助全球大型環保運動「地球一小時」；與中國生態文明促進會、北京林業大學合作主辦的「第四屆百所高校六五世界環境日」活動取得良好效果。本集團高度的社會責任感和經營理念得到社會和公眾的好評。年內，本集團獲得中國最佳責任品牌獎、中國十佳綠色責任企業、亞洲卓越大獎、香港傑出企業、中國固廢行業十大影響力企業榜首等等。

從經營業績看，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全面推進四大業務板塊獨立運作，成效斐然。無論收益、稅前盈利、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都錄得可喜的增長。本集團通過強化籌建項目管理，穩步推進工程項目，建造服務收益創歷史新高。在運營項目方面，本集團繼續開源節流，提升效益，運營服務收益持續增長。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綜合收益為港幣 13,971,204,000 元，較二零一五年之港幣 8,528,393,000 元增加 64%。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港幣 5,051,261,000 元，較二零一五年之港幣 3,754,449,000 元增加 35%。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為港幣 2,784,863,000 元，較二零一五年之港幣 2,084,888,000 元增加 34%。剔除二零一五年出售上市證券之收益港幣 92,711,000 元之影響，同比增加 40%。二零一六年每股基本盈利為 62.12 港仙，較二零一五年之 46.50 港仙增加 15.62 港仙。本公司融資渠道暢通，資金充裕，手持現金持續增加，各項財務指標健康。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持續積極拓展融資渠道，增強資金實力，為集團新一輪的發展提供了多元化、長期、穩定的資金支持；同時亦針對人民幣匯率波動積極作好應對調節。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獲得新貸款額度約港幣 180 億元，同時獲得國家各類資金補助人民幣 2.3 億元。另外，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與國家開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開行」）簽署「綠色金融支持生態環境建設戰略合作協議」，國開行將於「十三·五」規劃期間，給予本集團總量達人民幣 200 億元的金融支持。充足的資金儲備為本集團新一輪的發展準備了豐裕的糧草。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手持現金達港幣 7,037,597,000 元，負債水平合理，財務狀況健康。

本集團繼續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創優增值，為回饋股東的支持及考慮本集團的長期可持續發展，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13.0 港仙，全年股息每股 20.5 港仙（二零一五年：每股 18.5 港仙）。

## 環保業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落實的環保項目 213 個，總投資約人民幣 532.12 億元；已竣工項目 130 個，總投資約人民幣 256.81 億元；在建項目 39 個，總投資約人民幣 144.62 億元；籌建中項目涉及總投資約人民幣 130.69 億元。

二零一六年工程項目共 62 個，涉及投資額約人民幣 193.78 億元。其中，23 個項目於回顧年度內建成投運，包括 5 個垃圾發電項目、1 個餐廚垃圾處理項目、7 個污水處理項目（其中 4 個項目工程完工，尚未進入商業運營）、1 個中水回用項目（工程完工，尚未進入商業運營）、4 個危廢處置項目、5 個生物質項目（建成完工並開始產生收益），涉及投資額約人民幣 49.16 億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建項目 39 個（17 個垃圾發電項目、1 個餐廚垃圾處理項目、5 個污水處理項目、1 個海綿城市建設項目、1 個河道治理項目、2 個危廢處置項目、12 個生物質項目），涉及總投資約人民幣 144.62 億元。

回顧年度內，環保能源、環保水務和綠色環保項目的收益為港幣 13,425,088,000 元，其中建造服務收益港幣 8,987,199,000 元，較二零一五年增加 83%；運營服務收益港幣 2,854,444,000 元，較二零一五年增加 31%；財務收入港幣 1,583,445,000 元，較二零一五年增加 22%，各收益的比重為：建造服務收益佔 67%，運營服務收益佔 21%，財務收入佔 12%。

二零一六年環保能源、環保水務和綠色環保項目之主要財務數據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重報)			
	環保能源	環保水務	綠色環保	合計	環保能源	環保水務	綠色環保	合計
	項目	項目	項目		項目	項目	項目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收益								
– 建造服務	5,779,429	1,133,784	2,073,986	8,987,199	3,715,228	591,890	608,731	4,915,849
– 運營服務	1,117,978	821,478	914,988	2,854,444	880,281	755,365	549,260	2,184,906
– 財務收入	1,007,704	538,775	36,966	1,583,445	806,087	467,895	18,690	1,292,672
	<u>7,905,111</u>	<u>2,494,037</u>	<u>3,025,940</u>	<u>13,425,088</u>	<u>5,401,596</u>	<u>1,815,150</u>	<u>1,176,681</u>	<u>8,393,427</u>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盈利	<u>3,299,687</u>	<u>843,973</u>	<u>1,020,204</u>	<u>5,163,864</u>	<u>2,670,199</u>	<u>795,955</u>	<u>436,460</u>	<u>3,902,614</u>

本集團一直以來堅持社會及經濟雙重效益並重，堅守環境與責任理念，節能減排各項指標屢創歷史之最。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分別處理生活垃圾及危險廢棄物 9,007,000 噸及 98,000 噸，農業廢棄物 728,000 噸，提供綠色電力 3,654,252,000 千瓦時，可供 3,045,000 個家庭一年使用，相當於節約標煤 1,462,000 噸，減少二氧化碳排放 3,864,000 噸；處理污水 1,148,279,000 立方米，垃圾發電廠的滲濾液 1,724,000 立方米，COD 減排 293,000 噸。自二零零五年首個環保項目運行以來，累計分別處理生活垃圾及危險廢棄物 37,167,000 噸及 451,000 噸，農業廢棄物 2,450,000 噸，提供綠色電力 13,553,342,000 千瓦時，可供 11,294,000 家庭一年使用，相當於節約標煤 5,421,000 噸，減少二氧化碳排放 15,459,000 噸及減少生靈樹木砍伐 1,761,934,000 株。處理污水 5,811,828,000 立方米，垃圾發電廠的滲濾液 6,890,000 立方米，COD 減排 2,028,000 噸。

## 一、環境科技

一個創新型企業，不是常思既往，而是嚮往未來；不是照例守舊，而要永存志氣、不斷創新。本集團在新一輪發展中，把創新、改革作為推進發展的抓手，通過科技不斷創新提升企業的核心競爭力，實現從傳統企業發展向現代企業的轉變。

二零一六年初，本集團通過重組科技管理團隊，引進國內外技術人才，旨在深化以技術創新為引領，為建立本集團科研基地打好基礎，進而成為其他業務板塊穩步發展的強大助力。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先後收購江蘇設計院、購置南京科技大樓、成立光大環境科技（中國）有限公司、與浙江大學全面合作、成立環境能源研究中心及積極開展國際技術合作與交流等。全面調整環境科技組織架構，下設「焚燒技術」、「環境技術」、「電控技術」三個研究所和「信息管理」及「技術標準分析檢測」兩個中心，建立「一部三所兩中心」的管理格局和「科技研發－設計諮詢－裝備製造」的科技主線，拉開了通過技術創新全面推動本集團新一輪發展的序幕。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收購江蘇設計院以取得總承包資質，為本集團增加了以「輕資產」引領發展的模式。江蘇設計院不僅完成了內部項目的可研報告編制及施工圖設計等工作；對外還承接多個項目設計及工程諮詢，年內涉及合同總額約為人民幣 1,260 萬元。

裝備製造方面，年內配合本集團在建項目的建設進度，完成了焚燒爐排生產供貨 18 套、煙氣淨化成套設備生產供貨 15 套、滲濾液成套設備生產供貨 12 套。本集團同時全面開啟外銷市場，全年簽署對外銷售 34 台套成套設備的合同，合同總額約人民幣 5.81 億元。隨著國家不斷推進「一帶一路」的發展戰略、推出鼓勵高端裝備製造的產業政策，本集團自主研發的核心裝備已成功進入環保行業設備選型的第一梯隊，「光大製造」在行業中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譽度日益提升。

在技術研發和產學研方面，本集團採取「走出去和引進來」的方式，加強國際交流與合作，進一步拓寬國際視野，提升技術水平。年內多項重點研發課題進展順利，全年共獲授權專利 37 項，其中發明專利 10 項以及實用型專利 27 項。本集團將持續加大科技研發工作，以科技引領發展，為本集團擴闊業務領域及持續發展注入強勁動力。

## 二、環保能源

### 甲、環保能源

環保能源繼續保持快速增長勢頭和行業領先地位，並以高度的社會責任感在信息透明、公開方面再次實現新的跨越，樹立環保行業新的標竿。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 60 個垃圾發電項目、2 個沼氣發電項目、1 個污泥處理處置項目及 2 個餐廚垃圾處理項目，總投資約人民幣 269.33 億元。設計總規模為年處理生活垃圾約 18,596,750 噸、年上網電量約 5,788,110,000 千瓦時、年處理污泥約 18,250 噸及年處理餐廚垃圾約 73,000 噸。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共取得 14 個垃圾發電項目，總投資逾人民幣 64.45 億元，新增設計規模日處理生活垃圾 13,050 噸，總日處理規模達到 50,950 噸，高踞行業領先地位。於國內市場新取得的項目包括，江蘇江陰垃圾發電項目（「江陰項目」）三期（1,000 噸／日）、山東臨沭垃圾發電項目（500 噸／日）、山東萊陽垃圾發電項目（600 噸／日）、湖南湘鄉垃圾發電項目（500 噸／日）、山東鄒平垃圾發電項目（700 噸／日）、山東費縣垃圾發電項目（600 噸／日）、山東濰坊垃圾發電項目（「濰坊項目」）二期（500 噸／日）、山東濟南垃圾發電擴建項目（750 噸／日）、河南太康垃圾發電項目（700 噸／日）、廣東博羅垃圾發電項目二期（350 噸／日）、江蘇無錫錫東垃圾發電項目委托運營（2,000 噸／日）、江蘇常州新北垃圾發電項目二期（700 噸／日）及江蘇蘇州垃圾發電項目（「蘇州項目」）拆舊建新項目（3,750 噸／日）；並拓展了本集團第一個海外垃圾發電項目－芹苴項目（400 噸／日）。

市場拓展的成績有賴於已投運項目的穩定運營和達標排放。尤其是在鄰避效應愈發顯現的環境下，本集團深知提升項目運營透明度、尊重公眾知情權、主動接受公眾監督對於提升公眾對垃圾發電行業的理解、降低鄰避效應的重要性，同時亦希望通過自我施壓，不斷提升項目的運營管理水平，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在業內率先推行運營垃圾發電項目排放標準及環境管理信息披露「四步走」工作計劃。計劃如期推進，在不到一年半時間內相繼完成從公開環評批覆、到按月、按日直至按小時均值公佈各運營垃圾發電項目監測排放指標，在行業信息公開方面起到了示範和標竿作用。

運營管理方面，本集團所有環保項目的建設和運行標準均全部達到行業最高水準，垃圾發電項目煙氣排放指標全面執行歐盟 2010 標準，經處理後的滲濾液達到國家一級排放標準。各項目公司通過深入開展「四比活動」、「運營大比武」，優化維修計劃，優化高耗能的滲濾液、引風機、循環泵、給水泵的管理，實現累計平均噸垃圾發電量的不斷上升及綜合廠用電率的持續下降。通過「一升一降」的內涵式增長，超額完成各項運營指標，給環保能源的發展帶來了廣闊的空間。

項目建設方面，年內本集團共有 5 個垃圾發電項目及 1 個餐廚垃圾處理項目建成運營，包括海南三亞垃圾發電項目（「三亞項目」）二期、湖南益陽垃圾發電項目（「益陽項目」）、吳江項目、山東滕州垃圾發電項目一期、江蘇沛縣垃圾發電項目一期及山東萊蕪餐廚垃圾處理項目。其中，益陽項目為本集團在湖南省的首個投運的環保項目；而三亞項目二期在確保一期正常運行前提下安全施工並提前 104 天建成投運，再次創建設工期新典範。年內新開工項目 15 個，包括 14 個垃圾發電項目及 1 個餐廚垃圾處理項目，包括浙江杭州垃圾發電項目、安徽馬鞍山垃圾發電項目、山東萊蕪垃圾發電項目、江陰項目三期、南京高淳垃圾發電項目、山東新泰垃圾發電項目、江蘇宿遷垃圾發電項目二期、河南蘭考垃圾發電項目、山東莒縣垃圾發電項目、湖南永州垃圾發電項目、山東鄒城垃圾發電項目、河南新鄭垃圾發電項目、廣東惠東垃圾發電項目、濰坊項目二期以及江蘇宿遷餐廚垃圾處理項目；連同年內在建的江蘇南京垃圾發電項目（「南京項目」）二期及山東平度垃圾發電項目，該批項目預計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陸續建成投運。

為確保以「高標準、高質量」投資、建設、運營、管理旗下各項目，本集團始終堅持以創建行業示範為己任，隨著爐排、烟氣淨化、滲濾液處理第三代技術的成功應用，新建成的垃圾發電項目在標準及效益上均顯著提升。吳江項目配置的 750 噸／日大型爐排爐是中國第一台完全實現「中國製造」的大型爐排爐，填補了國產大容量生活垃圾焚燒裝備的空白，同時開創了全國首個垃圾發電拆舊建新的新典範。

本集團各環保項目致力將項目建設與周邊環境融為一體，著力打造環保教育、環保科普、循環經濟示範和工業旅遊四個基地。回顧年度內，蘇州項目獲得國家級環保科普基地、濰坊項目獲「2016-2017 年度國家優質工程獎」、南京項目及浙江寧波垃圾發電項目獲省級生活垃圾無害化AAA等級、江蘇邳州垃圾發電項目獲省級科普教育及工業旅遊示範點、山東壽光垃圾發電項目獲省級工業旅遊示範基地、三亞項目獲省級科普教育基地。這一系列的榮譽不但是各界對本集團的肯定及認可，更多的是本集團自我加壓的動力。

於回顧年度內，環保能源各項目合共處理生活垃圾 8,933,000 噸、提供上網電量合共 2,473,110,000 千瓦時，較二零一五年分別增加 29 % 及 31%。環保能源項目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合共港幣 3,299,687,000 元，較二零一五年增加 24%。環保能源項目貢獻集團應佔淨盈利港幣 2,083,650,000 元，較去年增加 25%。盈利增加，主要由於年內多個工程項目進行建設，錄得建造服務收益以及工程成本節約，加上運營項目的總處理量持續上升，提升了運營服務收益。

二零一六年度環保能源項目之主要運營與財務資料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重報)
<b>環保能源項目</b>		
垃圾處理量 (噸)	<b>8,933,000</b>	6,928,000
上網電量 (兆瓦時)	<b>2,473,110</b>	1,883,669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港幣千元)	<b>3,299,687</b>	2,670,199

## 乙、環保產業園

本集團積極推動環保，與各地政府合作規劃及建設環保產業園，統籌規劃當地各類型環保項目，採取「成熟一個，推進一步」的原則，充分利用園區內資源、共享基礎設施、集約土地，實現固體廢物綜合循環利用，提高整體節能減排效益，便利政府與企業的集中管控，最終實現污染「零排放」，並將園區建設成現代化環保產業園及環保教育示範基地。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 11 個環保產業園，包括江蘇蘇州市、常州市、宿遷市、鎮江新區、宜興市、連雲港徐圩新區、南京市、新沂市、山東濰坊市、江西贛州市以及河南蘭考縣。

### 三、環保水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光大水務 74.72% 的權益。光大水務為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合共擁有 70 個污水處理項目、5 個中水回用項目、1 個海綿城市建設項目、1 個河道治理項目、2 個污水源熱泵項目及 1 個建成移交（BT）的地表水項目，涉及總投資約人民幣 109.90 億元。設計規模為年污水處理量約 1,538,475,000 立方米、年供中水 29,784,000 立方米及污水源熱泵項目為 312,000 平方米面積提供供熱製冷服務。

二零一六年，基於此前一系列收購整合以及年內的有機增長，光大水務深化以現有項目所在地為依託的市場開發模式，設立了魯東、魯西、江蘇、遼寧四個管理中心，通過區域化管理模式，促進各區域資源整合與內部聯動。此外，光大水務於回顧年度內涉足流域治理及海綿城市建設等新業務領域，推動業務穩步增長。業務收購後的整合工作如期推進，令收購項目的排放指標和處理標準均提升至更高水平。

光大水務於回顧年度內向上海證券交易所和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會」）遞交申請，擬於中國境內以一期或分期發行規模不超過人民幣 25 億元的公司債券（受限於證監會批准），以支持自身的可持續發展；待獲得監管機構批准並完成有關註冊程序後，光大水務有望獲得更多資金支持，為下一步的業務部署奠定良好基礎。

市場拓展方面，光大水務於回顧年度內共取得 12 個新項目，新增日污水處理規模達 485,000 立方米，總投資約人民幣 24.65 億元，在污水處理市場的份額穩步提升。新項目包括：山東章丘污水處理項目（第一廠）（50,000 立方米／日）、山東章丘污水處理項目（第二廠）（40,000 立方米／日）、山東青島污水處理項目（麥島廠）升級改造項目（「麥島升級改造項目」）、江蘇新沂城市污水處理項目（「新沂城市項目」）（70,000 立方米／日）及提標改造項目、江蘇新沂經濟開發區污水處理項目（「新沂經濟開發區項目」）一期（10,000 立方米／日）及擴建項目（10,000 立方米／日）、山東莒縣流東污水處理項目（「流東項目」）（20,000 立方米／日）、江蘇南京浦口開發區工業污水處理項目（「浦口項目」）一期（10,000 立方米／日）及河南三門峽污水處理項目一期提標改造（「三門峽項目一期提標改造」）。此外，光大水務於多個新業務領域取得新項目，包括江蘇鎮江海綿城市建設 PPP 項目（「鎮江海綿城市項目」），涉及一

系列生態修復工程及 275,000 立方米／日的污水處理項目；及江蘇南京涉水市政工程PPP項目（「南京涉水市政項目」），涉及一系列河道治理工程及後續運營維護。鎮江海綿城市項目是中國財政部、住房和城鄉建設部和水利部共同宣佈的中央財政予以支持的 16 個海綿城市建設試點項目之一，而南京涉水市政項目亦是光大水務首個河道治理項目，標誌著光大水務的業務發展模式進一步拓寬。

項目建設方面，回顧年度內，共有 7 個污水處理項目及 1 個中水項目建成完工，其中山東濟南污水處理項目（一廠）擴建項目、山東濟南西客污水處理項目（四廠）二期、江蘇吳中城南污水處理項目二期及提標改造建成並投入運營；遼寧大連亮甲店污水處理項目一期建成完工；北京大興區天堂河污水處理項目二期及提標改造項目、遼寧普蘭店污水處理項目一期擴建、三門峽項目一期提標改造建成完工，通水達標排放；江蘇南京浦口中水一期建成完工並進入調試階段。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建項目共 7 個，包括新沂城市項目提標改造、新沂經濟開發區擴建項目、麥島升級改造項目、沭東項目、浦口項目一期、鎮江海綿城市項目及南京涉水市政項目。

回顧年度內，環保水務處理污水 1,148,279,000 立方米，較二零一五年增加 28%。環保水務項目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合共港幣 843,973,000 元，較二零一五年增加 6%。環保水務項目貢獻集團應佔淨盈利為港幣 271,363,000 元，較二零一五年減少 15%。盈利下降主要由於與美元掛鈎的貸款因人民幣兌美元貶值而錄得匯兌損失港幣 48,710,000 元（該貸款已於二零一六年內全部歸還），加上一項目因當地稅局要求變更稅金計算方法，而需確認額外稅金（包括企業所得稅及遞延稅）。

二零一六年環保水務項目之主要運營與財務資料如下：

	<u>二零一六年</u>	<u>二零一五年</u>
<b>環保水務項目</b>		
污水處理量（千立方米）	<b>1,148,279</b>	899,163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港幣千元）	<b>843,973</b>	795,955

#### 四、綠色環保

綠色環保堅持以業務創新引領發展，整體業務呈現爆發式增長態勢，並高效率地完成分拆上市的各项準備工作，為下一步在市場上做優、做大、做強奠定了堅實基礎。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 63 個綠色環保項目，包括 32 個生物質項目、22 個危廢處置項目、7 個光伏發電項目及 2 個風電項目，總投資約人民幣 139.56 億元，總設計規模為年處理農業廢棄物約 6,199,800 噸，年處理生活垃圾約 1,387,000 噸，年處理危廢約 439,000 噸，年上網電量約 4,677,806,000 千瓦時，年供熱量約 1,613,700 噸。

綠色環保致力在新興領域進行探索和尋求突破，走內生發展的道路，打開板塊的發展空間，在市場上異軍突起，迅速贏得市場。本集團開創了城鄉一體化的獨特業務模式，而且是目前中國唯一一家採用此一體化業務模式的公司。該業務模式不但提升了環境服務產出，又可降低項目成本，從而增加項目的整體投資回報。截至二零一六年底，本集團就投運、在建及籌建項目的生物質總發電裝機容量而言，於中國排名第四，危廢處置設計處理能力位列中國第三，保持了運營高效率，實現規模效益。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新拓展綠色環保項目 17 個，創下歷史新高，其中包括 9 個生物質項目及 8 個危廢處置項目，涉及總投資約人民幣 45.69 億元。新增年處理農林秸稈規模約 2,230,000 噸，年處理生活垃圾約 146,000 噸，年處理危廢約 228,000 噸。包括：河南濮陽生物質熱電聯供項目、天津薊縣生物質直燃項目、湖北沙洋生物質直燃項目、四川中江生物質及垃圾發電一體化項目（生物質）、河南夏邑生物質及垃圾發電一體化項目（生物質）、河南夏邑生物質及垃圾發電一體化項目（垃圾發電）、安徽裕安生物質熱電聯供項目、安徽葉集生物質熱電聯供項目、江西貴溪生物質熱電聯供項目、安徽定遠鹽化工業園廢棄物綜合處置項目、江蘇南京江南危廢處置項目、江蘇昆山危廢焚燒項目、江蘇新沂危廢填埋項目、山東臨沭危廢處置項目、山東淄博危廢焚燒項目二期、四川綿竹危廢焚燒項目，以及江蘇新沂動物無害化處理項目。

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共有 23 個綠色環保項目在建設工程中，亦創下歷史新高。其中 9 個於回顧年度內建成完工，包括 4 個危廢處置項目建成並投入商業運營：江蘇灌雲危廢填埋項目、山東淄博危廢焚燒項目一期、江蘇濱海危廢填埋項目、江蘇新沂危廢焚燒項目；5 個生物質項目建成完工，其中江蘇宿城生物質供熱項目已投入商業運營，江蘇盱眙生物質熱電聯供項目、安徽懷遠生物質直燃項目、安徽定遠生物質直燃項目及安徽碭山生物質及垃圾發電一體化項目（垃圾發電）建成完工並開始產生收益。年內新開工的項目共 14 個，包括 2 個危廢處置項目及 12 個生物質項目，預計將陸續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建成投運，為綠色環保板塊帶來新一輪的快速增長。

回顧年度內，綠色環保各項目合共提供上網電量 891,407,000 千瓦時，較二零一五年增加 74%。綠色環保項目貢獻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港幣 1,020,204,000 元，較二零一五年上升 134%。綠色環保項目貢獻集團應佔淨盈利港幣 660,522,000 元，較二零一五年上升 145%。盈利上升主要由於建造服務收益及運營服務收益均較二零一五年大幅上升。

二零一六年綠色環保項目之主要運營與財務數據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重報)
<b>綠色環保項目</b>		
垃圾處理量 (噸)	<b>74,000</b>	-
生物質原材料處理量 (噸)	<b>728,000</b>	520,000
危廢處理量 (噸)	<b>98,000</b>	52,000
上網電量 (兆瓦時)	<b>891,407</b>	511,382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港幣千元)	<b>1,020,204</b>	436,460

## 業務展望

在全球生態環境問題不斷加劇，能源危機日益突顯，氣候變化形勢日益複雜，世界各國都在推出綠色新政，尋求全球範圍內的綠色合作，綠色發展熱潮湧動。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巴黎協議》正式生效，為全球生態治理奠定了新的格局。本集團要實現從普通企業向卓越企業邁進，既是機遇，同時也是挑戰。

在中國，「十三•五」規劃剛剛告別開局之年，環保和新能源政策密集出台，無疑為環保行業勾勒出一幅更加清晰、亟待實施的發展藍圖。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將堅守「企業不僅是物質財富的創造者，更應成為環境與責任的承擔者」的企業核心價值，繼續圍繞國家的整體發展戰略，腳踏實地打好「三大戰役」，推進「六大板塊」發展。「三大戰役」是指國家整體發展戰略：一是「一帶一路」發展戰略；二是京津冀地區協同發展戰略；三是沿長江經濟帶的發展戰略。「六大板塊」即環境科技、環保能源、環保水務、綠色環保、裝備製造及國際業務。同時不斷提升運營管理水平，加強風險防範意識和措施，確保各項業務在瞬息萬變的市場環境中穩步前行。憑藉自身技術和裝備優勢、先進的管理、與社區的和諧共存等綜合實力，以人才、科技為引領，通過多種投資模式、多種渠道和多種方式，尋找業務發展的新商機，推動本集團在國內外市場的新一輪發展。

「科技引領發展」將成為本集團創新發展的主旋律，尤其是自主研發、技術引進、產學研結合等方面，都會在本集團新一輪的發展中大力推行，為其他業務板塊的下一輪增長提供強大動力。環保能源將繼續發揮自身的強大技術、市場、經驗優勢，鞏固於國內市場的龍頭地位，向海外市場尋求更多的發展良機。伴隨著水環境治理政策頻出，本集團亦將抓準時機，通過在技術和業務領域尋求突破，推動水務業務進一步實現增長。綠色環保亦將繼續尋求創新突破和內生增長，推動業務快速增長，穩步推進分拆上市安排。

展望未來，中國乃至全球對環保事業的重視程度和投入將不斷加大，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承擔環保行業領軍企業的責任，以實現可持續發展為目標，繼續打造和提升自身的核心競爭力。為實現長遠發展，本集團將深入挖掘企業內部的潛力及優勢，緊抓行業及市場發展機遇，不斷推動業務模式創新，加強風險防範意識和舉措，並通過企業化、市場化的管理和運營，幫助中國乃至全球各地解決環境問題、改善城市環境水平，為環境治理作出更大的貢獻。

受惠於國家政策支持以及在國策扶持下環保行業的巨大發展空間，加上母公司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的強大實力為堅實依託以及本集團的綜合實力與資源，本公司管理層相信本集團定能在二零一七年揚帆再行，駛向新一輪發展的又一個輝煌。

##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為港幣 49,531,728,000 元。淨資產則為港幣 19,845,208,000 元，而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 3.879 元，較二零一五年底之每股淨資產港幣 3.835 元增加 1%。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所得）為 60%，較二零一五年底之 52% 上升 8 個百分點。

## 財務資源

本集團對現金及財務管理採取審慎的原則，妥善管理風險及降低資金成本。營運資金基本來自內部現金流及往來銀行提供之貸款。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結餘約港幣 7,037,597,000 元，較二零一五年底之港幣 6,673,412,000 元增加港幣 364,185,000 元。本集團大部分現金均為港幣及人民幣，約佔 89%。

## 負債狀況

本集團致力提升銀行貸款額度，儲備資金配合環保業務的發展。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償還貸款總額約為港幣 21,615,649,000 元，較二零一五年年底之港幣 15,820,666,000 元增加港幣 5,794,983,000 元。貸款包括有抵押之計息借貸港幣 10,487,107,000 元及無抵押之計息借貸港幣 11,128,542,000 元。本集團的貸款主要以人民幣為單位，佔總數大約 46%，其餘則主要為美元、港幣和歐羅。本集團的大部份貸款均為浮動利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度為港幣 33,514,000,000 元，其中港幣 11,938,957,000 元為尚未動用之額度，銀行融資為一至十年期。

## 外匯風險

本公司之列賬及功能貨幣均為港幣。本集團投資於香港以外地區（包括中國內地）存在外匯風險。一直以來，中國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所在地，佔總投資及收益超過 90% 以上。本集團大部分資產、貸款及主要交易以人民幣為單位，基本形成一種自然的對沖。通過合理匹配各種貨幣貸款，適量控制非本位幣貸款，及採用合適的金融工具以密切管理外匯風險。

## 資產抵押

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以本集團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下之若干收益及應收款項、銀行存款、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土地租金作為抵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資產及附屬公司股權之賬面淨值總額約為港幣 22,795,276,000 元。

## 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建造合約而訂約之採購承擔為港幣 4,393,106,000 元。

##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曾為 6 家附屬公司作出財務擔保。董事會認為，有關擔保持有人不大可能根據上述擔保向本公司作出申索。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在上述財務擔保下之最高負債之余額為港幣 2,344,072,000 元。

## 業務收購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以總代價約 119,458,000 歐羅或 525,087,000 波蘭茲羅提（相等於約港幣 1,022,102,000 元）收購Novago項目的 97.12%權益。Novago項目之主要業務涉及於波蘭提供固廢處理服務。有關收購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完成。

## 內部管理

強化管理、風險控制是企業發展永恆的主題。本集團一直奉行「以人為本、求真務實、開拓創新、規範管理」的管理理念，並致力建立健全的風險管理文化。通過投資項目風險管理評審委員會、工程技術管理委員會和預算審核管理委員會的工作，本集團對環保項目的投資、建造、運營實施了嚴格的要求，防範風險。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每月均召開管理委員會會議，審視各在建及運營項目的情況。此外，本集團內部審計部執行審計工作，確保內部嚴格執行各項管理制度，以提高內部管理水平。今年以來，本集團重點加強在建、籌建項目推進落實進度及合規合法手續辦理，確保各項目合法建造及運營。於回顧年度，先後頒發了「項目籌建工作考核管理辦法」及「項目建設開工管理辦法」等，讓新項目可參照相關管理辦法，有條不紊地推進項目的實施。通過規範化管理讓本集團提升整體運營管理水平。

本集團繼續將「安全穩定運營、達標排放」作為原則，在確保無重大安全和環境事故前提下，全面開展「比節支節流，比開源增效，比能耗下降，比成本降低」的四比活動，垃圾發電、生物質發電及光伏發電項目的綜合廠用電率，污水處理項目的單位運營成本均持續下降，提升了項目自身效益。

## 人力資源

本集團高度重視人力資源管理，一向注重員工培訓，深信發揮每個僱員的潛力對集團業務長遠發展舉足輕重。本集團繼續通過自身培養、社會招聘、海外招聘、校園招聘等方式不斷加強人才隊伍建設。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舉行全系統ESHS、風險管理及財務培訓，提升員工整體質素；為加快新員工的融入，舉行了四次執行力拓展培訓，參加人數超過 1,100 人；參加的清華大學CEO班（第五期）的 36 位管理層及技術骨幹順利結業。為做好人才儲備配合本集團的持續發展，本集團完善四大板塊的後備管理人員庫。通過競聘及選拔活動，大大提高員工的積極性，讓有能力、有理想的員工在適當的崗位有更大的成長和發揮空間。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僱用約 5,700 名員工。僱員之薪酬乃根據資歷、經驗、工作性質、表現以及市場情況計算釐定。除了獎勵花紅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福利予香港僱員，包括醫療保險及強積金計劃。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全面推進風險管理體系，並對風險進行識別和評估。由於外部環境的變化以及戰略和運營的特點，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與二零一五年面臨主要風險保持一致，即人才管理、環境與社會責任、同業競爭、新業務投資開發風險、科技與創新、環保政策改變、商業模式改變。但由於有效的管控措施，各風險等級和影響程度處於下降趨勢。

人才管理風險主要指由於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迅速，對人才的需求迫切，也面對行業對環保專才的激烈競爭，因此存在著未能有效引進、挽留及培養人才以配合業務發展的風險。本集團

於回顧年度內完成薪酬體系調整，優化薪酬架構以確保員工薪酬處於市場合理水平，並具有競爭力。完善本集團管理架構及人員編制，並不斷充實高級管理層後備人才庫。加強對員工的系統化培訓，提升培訓效益。

環境與社會責任風險主要指環保排放超標、安全事故、媒體失實或具誤導性的報道等對項目的建設及運營帶來負面影響的風險。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持續公開各垃圾發電項目的環保排放數據，主動接受社會及公眾的監督。通過組織項目參觀及各類環保宣傳活動，加強公眾對環保項目工藝技術的認識，以釋除公眾對項目的疑慮，並彰顯本集團全面履行環境及社會責任的決心。建立ESHS體系及風險管理體系，制定事故應急預案，有效控制相關的風險。

同業競爭風險指在業內對手的激烈競爭下，影響本集團的業務拓展能力及項目投資回報的風險。本集團通過持續優化工程設計、提升設備效能、提升項目管理水平等方式，提高項目的整體質量及節約建設及運營成本。保持與政府的良好合作關係，爭取獲得條件良好的項目，從而提升盈利水平。參與制定垃圾發電行業標準，提高行業門檻，建立良性競爭環境。

新業務投資開發風險主要指未能有效開拓新業務類型及地域而影響本集團盈利能力的風險。科技與創新風險主要指未能有效研發、引進新技術以滿足業務發展需要，而影響本集團盈利能力的風險。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正式成立國際業務部，引入國際業務拓展人才，以加強對國外項目的開拓力度。本集團並成立國外投資項目專項小組，更全面地分析投資風險，制定風險緩解措施及後續跟進工作。前期引進的國外技術及研發成果，已逐步成功應用在項目上；而年內制定的研發課題計劃，也充分圍繞在本集團的生物質、城鄉一體、危廢處理等重點業務的項目拓展上。

環保政策改變風險及商業模式改變風險，分別指未能及時有效應對環保政策及商業模式的改變，而對集團業務帶來負面影響的風險。本集團一直密切關注環保政策及商業模式等外在因素的變動，對集團業務發展所帶來的影響，定期組織相關業務人員進行彙報及交流，制定相應措施、完善內控制度、進行適當培訓，以及時有效應對各項外在轉變及規避風險。

## 環境與社會管理

本集團根據亞洲開發銀行的保障政策聲明及國際認可的常規編修了一套環境與社會管理制度。該制度包含了具體程序以確保我們的活動對環境和社會的影響符合法例限制。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全面推進ESHS體系，各下屬公司均建立了標準操作流程和現場工作檢查表，以此加強制度要求和運營實踐的有效結合，實現對環境與社會管理工作的全過程管理。

本集團項目的運營和環境表現嚴格參照相關標準及環境影響評估報告的要求，並將週邊社區的期望納入考慮。適用於本集團項目的主要法規和標準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生活垃圾焚燒污染控制標準（GB18485-2014）和歐盟指引 2010/75/EU及其相關附表／修訂（適用於環保能源項目），火電廠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GB13223-2011）（適用於綠色環保中的生物質發電項目），以及城鎮污水處理廠污染物排放標準（GB18918-2002）（適用於環保水務項目）等等。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沒有因違反這些法律法規及環保標準而導致重大損失和影響的記錄。

為配合提升空氣質素和節約自然資源的環境國策，本集團持續監測排放資料和資源運用效率，並將關鍵績效指標發佈在公司網站、項目外的液晶顯示器以及可持續發展報告內。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本集團在北京召開新聞發佈會，宣佈即日起實現按日披露前一日煙氣線上監測指標日均值、滲濾液出水指標日檢測值等關鍵環境資料，主動接受公眾監督。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實現按小時均值公佈運營垃圾發電項目煙氣排放指標，標誌著本集團「四步走」工作計劃已順利完成。是次的環境信息公佈在行業信息公開方面起到示範作用，同時不斷提升及完善本集團的運行管理。

##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對維持和提升本公司股東的信心日益重要，並以此為發展本集團業務及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之關鍵。本集團奉行「以人為本、求真務實、開拓創新、規範管理」的管理理念，並透過制定規章制度，強化內部監控、完善風險管理。本集團以公開及全面的態度適時披露資料，維持透明度及問責性，以提升公司價值。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並目前下設六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披露委員會及管理委員會。在項目管理風險機制上，本集團設立風險管理評審委員會負責定期進行風險監督及評估，以提升相關的管理水平及審核投資項目。在項目技術風險管理機制上，本集團設立工程技術管理委員會負責在投資項目的技術方面作出評審。在項目財務監控上，本集團堅持嚴格的項目預算管理，並特別成立預算審核管理委員會專職監控項目的工程預算。此外，本集團亦設立內部審計部進行內部審核以提升管理水平。

董事會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惟除下述以外：—

- (1) 當時董事會主席因其他公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因此構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有關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規定。
- (2)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沒有指定任期，因此構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4.1條，要求所有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董事會認為現時的安排能夠賦予本公司較大的靈活性以組織一個能夠配合本集團需求的董事會班子。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遵照上市規則不時規定之董事輪值告退方式，以及儘管委任或聘任任何董事時訂立了

任何合約性或其他性質之條款，於每次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在任董事（或若其數目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之數目，惟不得少於三分之一）須輪值告退，惟每位董事（包括具有指定任期者）必須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現時全數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馬紹援先生（擔任主席）、范仁鶴先生、李國星先生及翟海濤先生組成，其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討論及檢討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有關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載列於本公司的網站內。

於回顧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前任核數師）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現任核數師）審閱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重要審計事項如重要的會計估計及判斷領域，並就審核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分別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進行討論。

##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成立，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擔任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紹援先生、財務總監黃錦聰先生、執行董事蔡曙光先生及副財務總監徐乃玲女士組成，其主要職責為監管公司的風險管理程序和負責審核管理層就全面風險識別、評估、緩解、監控程序的有效性。風險管理委員會設有書面的職權範圍。

於回顧年度內，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工作、二零一六年風險管理工作計劃、各級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匯報機制、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制度及風險因素，二零一七年風險管理工作計劃，以及審閱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八大主要風險分析報告等事宜。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翟海濤先生（擔任主席）、行政總裁陳小平先生，以及另外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馬紹援先生及李國星先生組成。其主要職責包括向董事會就董事的委任提出建議，評估候選人的資格及能力，以確保所有提名均屬公正和具透明度。有關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載列於本公司的網站內。

於回顧年度內，提名委員會審議董事變更及董事調任，檢討本公司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討論和向董事會建議即將舉行之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退任董事之重選等事宜。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星先生（擔任主席）、董事會主席蔡允革先生以及另外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馬紹援先生及翟海濤先生組成。有關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載列於本公司的網站內，該職權範圍載列薪酬委員會的職責包括獲轉授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國內附屬公司及四個業務板塊的董事及管理層之整體薪酬調整方案，以及本公司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

## 披露委員會

披露委員會現時由行政總裁陳小平先生（擔任主席）、總經理王天義先生、財務總監黃錦聰先生及公司秘書組成。董事會已授權披露委員會負責持續披露責任的日常執行工作以確保本公司遵守披露責任。披露委員會設有書面的職權範圍。

於回顧年度內，沒有召開披露委員會會議。

## 管理委員會

管理委員會的成員包括行政總裁陳小平先生（擔任主席）、總經理王天義先生、財務總監黃錦聰先生、執行董事蔡曙光先生，以及胡延國先生、錢曉東先生及安雪松先生。管理委員會負責日常業務經營管理，負責制定並實施本集團年度工作目標及中期發展規劃，為本集團日常業務活動決策中心，對於日常運營、管理、人事等重大事項進行集體決定。管理委員會設有書面的職權範圍。

於回顧年度內，管理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管理委員會審議及討論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新項目的投資方案、高級管理人員任免、各業務板塊的考核、執行預算及重點工作執行情況等事宜。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集團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事宜的指引。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均確認其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13.0 港仙（二零一五年：每股 12.0 港仙），給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星期一）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待股東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末期股息，股息支票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四）左右寄出。

## 截止過戶日期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五）起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於此期間亦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股東必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二十二樓。

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星期四）起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星期一）（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於此期間亦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取得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之資格，股東必須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二十二樓。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以總代價港幣 7,949,990 元於聯交所回購本公司 1,000,000 股普通股。作出股份回購的目的是為了提高股東利益。回購詳情如下：

月份／年份	回購股份數目	回購每股 最高價 港幣元	回購每股 最低價 港幣元	總代價 港幣元
二零一六年五月	1,000,000	7.99	7.78	7,949,990

全數回購股份 1,000,000 股普通股已於本年度內交付股票及註銷。代價總額港幣 7,949,990 元在本公司之保留盈利中支付。

除上文所述外，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  
陳小平  
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 五名執行董事－蔡允革先生（主席）、陳小平先生（行政總裁）、王天義先生、黃錦聰先生及蔡曙光先生；(ii) 一名非執行董事唐雙寧先生；以及(iii) 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馬紹援先生、李國星先生及翟海濤先生。